

证券代码：832590

证券简称：恒德股份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## 深圳市恒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8月23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桃园路1号西海明珠大厦F座1509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通讯会议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8月1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和高管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董事孙玉行因出差缺席，委托董事邓志刚代为表决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2021年8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公司股东提名邓志刚、崔莹、何丽庄、孙玉行、杨文勇为公司董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司印章的《深圳市恒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恒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8月25日